

# 隆昌县晟光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扩建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9 月 30 日，隆昌县晟光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四川创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编制完成的《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组织专家验收小组，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建设性质：改扩建。

2.建设地点：隆昌县山川镇新民村九组，占地1300m<sup>2</sup>。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05° 17' 32.42"，北纬：29° 19' 8.53"。

3.建设规模：年产 3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目前，实际加工能力与设计能力一致。

4.建设内容：本项目在原址内增加1条生产能力为90m<sup>3</sup>/h的混凝土生产线和相关环保设施，公共辅助设施及部分环保设施依托原有项目，不新增用地。已配备上料斗、称量系统、配料机、螺旋输送机、搅拌主机、控制系统、混凝土接料斗等主要加工设备，同时配套完成工程“三废”排放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建设。

5.需说明的问题：本项目原料均采用外购方式进行，不涉及水泥、粉煤灰、砂、碎石的制备与开采。

## （二）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万元，与环评概算投资一致。其中实际环保投资7万元，与环评概算投资一致。

**二、验收范围：**本次验收为该扩建项目的整体验收，开展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检查、固废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制度检查。

## 三、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性质、地点、规模和生产加工工艺及设备等与环评文件要求的建设内容总体一致，无重大变动，未再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经现场检查，其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完成情况如下：

1.废水：一是项目区域已实施雨水分流，雨水经雨水收集沟汇入雨水沉淀池处理后汇入原有水塘存储，作为生产用水；二是废水收集沟、一级沉淀池、二级沉淀池、三级沉淀池和清水池，均为砖混结构；三是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综合利用。

2.废气：一是堆场扬尘：砂、石料库房扬尘通过设置全封闭式库房、在原料库房内设置500个固定式喷水喷头，对原料卸料、堆存过程喷水控尘；二是输送、称量、投料粉尘：项目生产时储存于筒仓中的水泥及粉煤灰通过螺旋输送机输送至粉料称量仓进行称量，输送、称量过程均在封闭条件下进行；三是运输车辆动力起尘：厂区道路为水泥硬化路面，道路定期洒水抑尘，车辆出场前对车轮进行冲洗以此降低运输车辆动力起尘；四是筒仓呼吸粉尘：仓底采用负压吹风收尘装置，与仓顶呼吸孔共用一台袋式除尘器处理筒仓呼吸粉尘，生产区域采用彩钢棚进行密闭，筒仓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在密闭生

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五是搅拌粉尘：搅拌主机等设备均设置在彩钢瓦结构封闭厂房内，同时在搅拌过程中加入大量水进行搅拌，降低搅拌粉尘的产生量。搅拌粉尘通过搅拌机配置的布袋除尘器收集后通过管道返回至料仓，回用于搅拌工序。

3.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装载机、气泵、搅拌站、运输车辆、水泵、物料传输装置等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通过对主要高噪设备实施设备减震和隔声及加强设备日常维护润滑保养，午间和夜间不作业等综合性降噪措施进行处置。

4.固废：一是实验室产生的实验固废（混凝土渣），收集后送场镇指定地点；二是项目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全部返回生产线内作为生产原料使用；三是沉淀池沉积物，定期打捞砂石分离、压滤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不外排；四是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城市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城市垃圾填埋场。

## **五、环境管理检查**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本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经实地现场检查，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其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一起均同时竣工并投入试运行。

②隆昌县晟光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设置了兼职环保技术员岗位，职责明确。制定了环保规章制度和“三废”排放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台帐，管理严格、规范。

## **六、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在混凝土生产线扩建项目生产线正常作业，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四川创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2~23日连续两日对隆昌县晟光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30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扩建项目》的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其竣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 1.废水：

经现场调查，①雨水经雨水收集沟汇入雨水沉淀池处理后汇入原有水塘存储，作为生产用水；②废水收集沟、一级沉淀池、二级沉淀池、三级沉淀池和清水池，均为砖混结构；③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用于周边耕地施肥。故本次验收未对场地雨水和办公生活污水进行采样测试。

### 2.废气：

①无组织废气：从四川创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检测报告四川创威字（2019）第1908038中，表5-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得知，所测项目颗粒物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标准限值。其测试结果如下：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2019年)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验收标准	单项评定	
			一次	二次	三次	四次			
颗粒物	08月22日	1#项目上风向1号点	0.151	0.117	0.123	0.121	/	达标	
		2#项目下风向2号点	0.361	0.425	0.432	0.425			
		3#项目下风向3号点	0.417	0.437	0.417	0.375			
		4#项目下风向4号点	0.383	0.445	0.435	0.446			
		2#与1#的差值	0.210	0.308	0.309	0.304	0.5	达标	
		3#与1#的差值	0.266	0.320	0.294	0.254			
		4#与1#的差值	0.232	0.328	0.312	0.325			
			1#项目上风向1号点	0.121	0.112	0.125	0.131	/	达标
			2#项目下风向2号点	0.435	0.433	0.437	0.457		

颗粒物	08月23日	3#项目下风向3号点	0.426	0.452	0.443	0.426	0.5	达标
		4#项目下风向4号点	0.447	0.411	0.465	0.463		
		2#与1#的差值	0.314	0.321	0.312	0.326		
		3#与1#的差值	0.305	0.340	0.318	0.295		
		4#与1#的差值	0.326	0.299	0.340	0.332		

②从四川创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检测报告四川创威字（2019）第1908038中，表5-3检测结果表得知，所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其测试结果如下：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2019年)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项评定
			一次	二次	三次	四次		
总悬浮颗粒物	08月22日	南侧居民处	276	273	265	267	300	达标
	08月23日		285	273	277	295		

3.厂界噪声：从四川创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检测报告四川创威字（2019）第1908038中，表5-2噪声检测结果表得知，检测点位“1#、2#、3#、4#”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检测点位“5#”敏感点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其测试结果如下：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2019年)	检测结果		单项评定
		昼间	昼间	
1#厂界西侧外1m处	08月22日	55.3	55.4	达标
	08月23日	55.4	56.1	
2#厂界北侧外1m处	08月22日	55.8	57.9	
	08月23日	55.3	55.7	
3#厂界东侧外1m处	08月22日	56.6	56.0	
	08月23日	55.7	56.1	
4#厂界南侧外1m处	08月22日	57.2	57.0	
	08月23日	56.0	55.7	
5#项目西南侧居民处	08月22日	58.2	56.9	

	08月23日	57.2	57.3	
标准限值 dB (A)		60		/

## 七、总量控制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全年设计运行 300d，每天 12h）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完全达标排放，本项目完全按照环评的要求进行，因此本项目粉尘实际年排放量能达到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总量控制建议指标要求。

## 八、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报告出具的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及固体废物的处置情况检查，项目“三废”排放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项目在调试运行过程中对周边外环境及敏感点保护目标未造成显著性影响，未造成废气和厂界噪声扰民。

## 九、验收总体结论

综上所述，隆昌县晟光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总体上完成了环评报告中规定的主要内容，工程“三废”排放采取的处置措施或处置效果与环评文件要求总体等效，其“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据四川创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工程“三废”排放均达到了国家相关标准的规定，且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所采取的各项处置措施总体可行，对外环境影响不显著。

本项目符合环保竣工验收要求，验收组同意隆昌县晟光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扩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十、后续要求

①废水：加强场地雨水收集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以确保周边地表水环境质量安全。

②废气：做好废气处理设施和控尘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以确保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安全。

③噪声：加强主要产噪设备的日常维护和润滑管理，以确保厂界噪声不扰民。

④固体废物：做好固体废物的合理处置和综合利用，以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⑤其它：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做好工程“三废”排放主要环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台帐的日常运行登记管理；制定年度监测计划，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监测。

### 十一、专家验收小组人员信息

专家验收小组	姓名	单位	职称或职务	电话	身份证号
组长	徐伟	武义县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13659001888	511024197208074250
成员	胡磊	武义县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13990536365	511028196809080012
成员	肖艳	武义县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1355151562	511025198209112889

专家验收小组组长：徐伟

成员：胡磊 肖艳

隆昌县晟光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9月30日

## 附件 1

年产 30 万立方米混凝土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王益光	隆昌县晨光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11028195711146736	总经理	1390905255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王益光	隆昌县晨光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11028195711146736	总经理	13909052550	
监理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编制单位	李川	四川剑麻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511024195503030012	总经理	18990550702	李川
环保 技术专家	符伟	威远县环境监测站	511024197208074230	工程师	13659001888	符伟
	李凤高	泸州市环境检测站	511028196809080012	工程师	13990536365	李凤高
	肖艳	成都锐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1025198209112889	工程师	13551515562	肖艳